(广告喷绘)广西区自用品采购

（招标编号：RRLZ202006010001）

招标文件

招标人: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3

1. 招标条件3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3

3. 投标人资格要求3

4. 招标文件的获取3

5. 投标文件的递交3

6. 联系方式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

1. 总则8

2. 招标文件11

3. 投标文件12

4. 投标16

5. 开标17

6. 评标18

7. 合同签订18

8. 纪律和监督19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20

第三部分 主要合同条款21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31

目录31

1. 封面32

2. 投标函33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35

4. 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36

5. 营业执照复印件37

6. 制造商授权书38

7. 资质证书复印件39

8. 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40

9.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41

10. 技术支持资料42

11.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43

12. 近二年内合作的类似项目的合同复印件44

13.其他资料45

14.分项报价表46

15.商务和技术偏差表47

16. 投标保证金汇款回执48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广告喷绘）广西区自用品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现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广告喷绘（广西区）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为年采招标，根据评定等级中标单位可获得招标方年度不同比例的合作份额。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020年人人乐广西区老店及新开门店需求的广告喷绘进行采购招标。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通过工商年审且在有效期内。

3.2 营业执照的主营业务应为招标标的物。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有意投标者，请于招标截止日期结束前，于人人乐官网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本公示下方附件）。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0年6月15日下午18时，投标地点为:南宁室星光大道34号香格里拉商业广场四楼人人乐南宁分公司。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若投标方式为邮寄，收件地址同5.1投标地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文黎，联系电话：13877182540； 联系人：吴春，联系电话：15818729926

邮箱: 15818729926@163.com

1. 开标流程:

（1）公布投标人名单；

（2）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密封包装开封并记录投标人名称及密封情况；

（5）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开标结束。

开标计划用时**1**小时,开标后采用**暗标**评标,评标时间约15~20个工作日,具体视招标方情况而定,诚邀各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请各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参加现场开标,未参加的投标人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1. 其他

在递交标书2020年6月15日下午18时前,请U盘提供一份Excel版分项报价表,也密封在标书文件里；若Excel版分项报价表与纸质版标书不一致时, 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投标文件中合同仅为版本,具体签订内容以中标供应商同我司签订内容为准.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1.3 | 招标人 | 名称：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州石路北侧人人乐石岩总部 |
| 联系人：吴春 |
| 电话：15818729926 |
| 邮箱: 15818729926@163.com |
| 1.1.4 | 招标项目名称 | 广西区广告喷绘 |
| 1.2.1 | 招标范围 | 2020年人人乐广西区老店及新开门店需求的广告喷绘 |
| 1.2.2 | 交货期 | 具体按实际签订合同要求 |
| 1.2.3 | 交货地点 | 人人乐广西区物流中心或各门店 |
| 1.2.4 | 技术性能指标 | 见“技术参数要求表” |
| 1.2.5 | 质保期要求 |  |
| 1.3.1 | 投标人的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  |
| 1.3.2 | 是否接受联合投标 | 否 |
| 1.3.3 |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况 |  |
| 1.8.1 | 投标准备会 | 不召开 |
| 1.8.2 |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 时间：2020年6月15日下午18点前 |
| 形式：邮件 |
| 邮箱: 15818729926@163.com |
| 1.8.3 |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形式：邮件 |
| 邮箱: 15818729926@163.com |
| 1.9 | 分包 | 否 |
| 1.10.1 |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 1.10.3 |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
| 1.10.4 | 偏差 | 允许，最大偏差值见“技术参数要求表” |
| 2.2.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 时间：2020年6月15日下午18点前 |
| 形式：邮件 |
| 邮箱:15818729926@163.com |
| 2.2.2 |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形式：邮件 |
| 邮箱: 15818729926@163.com |
| 2.2.3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 时间：2020年6月15日下午18点前 |
| 形式：邮件 |
| 邮箱: 15818729926@163.com |
| 2.3.1 |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 形式：邮件 |
| 邮箱: 15818729926@163.com |
| 2.3.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 时间：2020年6月16日下午18点前 |
| 形式：邮件 |
| 邮箱: 15818729926@163.com |
| 3.2.1 | 增值税 | 增值税专票用发票，税率13% |
| 3.2.4 | 主要零部件报价要求 | 若报价表中设备所用主要零部件及易损耗零部件为特有设备,投标人须将相关设备零件及报价填写至"分项报价表"的"主要零部件及易损件报价”中 |
| 3.2.5 |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除报价表中单独说明外,报价应包含运输/保险等一系列费用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90天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要求 |
| 投标保证金形式：电汇 |
| 投标保证金金额：二万元(貳万元) |
| 收款人：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南油支行 |
| 账号：44201519000052505485 |
| 转账备注:广告喷绘投标保证金 |
| 3.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否 |
| 3.7.4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 投标副本份数;1份 |
| 是否需要提交电子版文件:需要(开标会结束后请将报价单发送至邮箱:songyujie@renrenle.cn |
| 3.7.5 |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 不需要 |
| 4.1.2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招标人名称: |
| 招标人地址: |
| ＿＿＿＿(项目名称)设备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 |
| 招标项目编号: |
| 在 年 月 日 时前不得开启 |
| 4.2.1 | 投标截止时间 | 时间：2020年6月15日下午18点前 |
| 4.2.2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天津市津南区双港镇北马集村东海天馨苑四楼 |
| 4.2.3 |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2020年6月16日上午10时 |
| 开标地点: 南宁室星光大道34号香格里拉商业广场四楼（南宁分公司） |
| 7.3 | 履约保证金 |  |
| 9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否 |

1. 总则

1.1招标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备采购进行招标。

1.1.2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及相关服务。

1.1.3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招标形式:暗标

1.2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2.1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技术性能指标：见附表“设备配置及技术参数要求表”。

1.3投标人资格要求

1.3.1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第二部分条款3.5的规定；

（2）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包含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对投标人的业绩要求包含对投标设备的业绩要求。

（3）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第二部分条款3.5的规定。

1.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招标

1.3.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投标；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6）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7）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8）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9）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0）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1）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2）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4费用承担

1.4.1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2若因投标人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损失、损害，投标人应承担相应责任及引起的费用和开支。

1.4.3由于不适当包装或不适当装运造成样品在运输中的任何损失由投标方负责。

1.5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7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投标预备会

1.8.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8.2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8.3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参加投标预备会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分包

投标人不得拆包投标，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

1.10响应和偏差

1.10.1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附件“技术参数要求表”

1.10.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0.3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0.4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其他要求

1.11.1样品：如有要求，由投标方免费提供，样品双方确认后，将作为年度采购的设备标准。

1.11.2技术变动：招标方保留有技术变动的权利，但投标方的报价仍作为因系统技术要求变动、设备增减而引起总价变动的依据。

1. 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4. 投标文件格式;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第二部分第1.8条、第2.2条、及第2.3条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及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相关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1. 投标文件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法人代表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资格审查资料；

（5）投标保证金汇款回执；

（6）分项报价表；

（7）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8）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9）技术支持资料；

（10）招设备配置及技术要求说明表；

（11）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投标报价

3.2.1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要求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若投标设备主要零部件或易损耗零部件为投标人特有(非通用款),投标人须将相应设备零件及报价填写至分项报价表中”主要零部件及易损件报价”中.

3.2.5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投标有效期

3.3.1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投标保证金

3.4.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保证金必须在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日，到达本次投标指定的账户，否则报价无效。

3.4.3投标保证金必须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不得代缴，银行转账注明“设备投标保证金”字样。

3.4.4保证金必须以投标单位名义汇入指定账户，保证金以个人名义汇入或现金存入视为无效，报价当天拒收以现金方式提交的保证金。

3.4.5投标人保证金汇错账号的作废标处理。

3.4.6投标人不按第二部分第3.4.1、3.4.2、3.4.3、3.4.4、3.4.5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7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向没有违规违纪的未中标人及按规定签订合同并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退回. 如遇特殊原因，招标方有权适当延期。

3.4.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法规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撤回投标文件，可以要求退回投标保证金）；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投标人中标后放弃维保。

（4）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有违规违纪行为等。

3.5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资格审查资料应提供投标人及其制造商（适用于代理经销商投标的情形）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以及: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2近二年内合作的类似项目的合同复印件（详细条款可略）。

3.6备选投标方案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3.7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投标文件应按第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3.7.4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7.5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 投标

4.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2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在第二部分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按照第3.4.7及3.4.8项的规定退回已交的保证金。

4.3.4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1. 开标

5.1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第 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未参加的投标人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5.2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招标人实际收到标书的先后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开标结束。

5.3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1. 评标

6.1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6.2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评标

本次招标评标采用暗标评标方式,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1. 合同签订

7.1定标

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及中标份额。

7.2中标通知

在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的10~15个工作日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招标人对未中标者不作任何解释。

7.3履约保证金

7.3.1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

7.3.2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签订合同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本招标文件中合同文本仅为参考版本,具体签订条款以中标供应商同我司签订为准.

1. 纪律和监督

8.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次招标不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第三部分 主要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NO. \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甲方 | 供应商编号： | 联系人： |  |
| 供应商名称： | 联系电话： |  |
| 乙方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供应商类型： | □生产厂家 □分销商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守法的原则下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乙方不但包括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而且包括在中国合法成立的并被正式许可使用“人人乐”商号的零售公司或商场（具体即指本合同附件清单中加盖公章的授权公司），乙方已取得下属公司授权并代表下属公司共同签署本合同。（附下属公司加盖合同章的授权清单）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适用于乙方以下区域内连锁店的全面合作，即甲方必须确保为合作区域内所有点的供货。

□华南区 □深圳区 □西北区 □西南区 □华北区 □重庆区

□广西区 □福建区 □湖南区 □江西区 □河南区 □湖北区

□安徽区 □ □ □ □ □

双方约定：乙方不授权任何人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员工，代理或代表乙方进行任何与乙方有约束力的民事行为（具有乙方加盖公章的书面授权除外）；鉴于双方合作期间，双方合同权利义务的复杂性，订货、销售、合作的特点，所以约定：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的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除有明确书面声明外，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资料，不应视为机密或独占资料；甲乙双方签订的商品合同和该合同项下的订单、销售数据、双方业务回顾资料等，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公开。

1. 在本合同签字盖章之前，甲方须向乙方提供下列证件或资料：
2. 企业法人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企业法人的税务登记证（国税和地税）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复印件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申请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组织机构代码证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6. 法人证明或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7. 业务委托书、业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8. 发票承诺书（加盖公章）、支付方式确认书（加盖公章）、货款结算账户确认函（加盖财务章、公章、法人章）
9. 结算业务预留印签卡原件（加盖相应印章）
10. 开户许可证（加盖公章）、
11. 其它乙方要求提交的资料；

以上（1）至（9）项为经营所有品类商品须提供的必备文件。

1. 乙方的主体资料在[www.renrenle.cn](http://www.renrenle.cn)网站上公示。
2. **：甲方商品**

1、甲方向乙方所供广告喷绘，应采用惠普、JV33、日本武腾等同档次的进口喷绘机进行喷绘。另承喷范围包括到各店拷盘、喷绘、后道加工、送货到各店、安装等环节。

2、甲方必须具备相应的设备条件、人员技术力量、工艺水平，喷绘质量应达到以下标准。如果未达到以下标准，甲方需支付乙方违约金每次500—2000元。

（1）喷绘一定保证画面质量，画面不能有横线、偏色、污点、起泡、起皱现象；

（2）喷绘的广告打印的精度不得影响广告效应，色彩、长度无偏差；

（3）后道要求过膜平整、光滑，画面裁切整齐，双面对裱的喷绘画面应对齐，需缕空的画面应缕空加工后交货；

（4）辅助材料质量要保证，必须达到投标标准要求。

3、喷绘工序要求，如果未达到以下要求的甲方给乙方支付每次500—2000元的违约金。

（1）制作喷绘前，乙方向甲方发出订货通知单，甲方接订货通知单后，至乙方指定地点拷盘、喷绘；

（2）由甲方在规定时间内直接送货到门店，并安排专人负责安装。

4、甲方供应的商品质量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质量标准及订单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执行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如若甲方违背上述法律、法规致使乙方或乙方门店遭受损害的，甲方应就此承担全部责任（包括由于质量问题引起的顾客赔偿及诉讼和律师费用）并直接向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5、甲乙双方通过招投标确定的甲方年度供货价格，原则上合同期内甲方必须执行本合同约定价格，价格下调除外；如遇特殊原因甲方易耗商品需要价格变动需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经乙方确认后方可执行。

**第二条：付款约定事项**

1、 对帐方式为：网上对帐；或凭送货、调价、退货凭证于每月15日前提前七日预约对帐。。

2、 甲乙双方确认的对帐周期为：每月一次，对帐日期为每月 日（法定节假日顺延）。每月初乙方财务人员根据系统记录的验收及退货调价按照合同约定条款编制当月供应商结算单并经审核后上传供应链，甲方应于每月5日至15日通过供应链对帐系统查询对帐开票金额，在当期对账工作完成后，代表当期所有已对账数据的一种确认并代表实际履行，代表甲方已完全履行结算单据中的送货义务，甲方确认乙方已完全履行结算单据中扣费明细中的所有相关促销或其它义务。

1. 如因乙方原因在规定日期不能提供对帐单的，在甲方开具发票后，乙方应当依据销售清单和本合同先行给付无争议部分的货款。

4、 结算单位：鉴于本合同的实际履行主体为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因此，实际的结算单位为其下属公司，乙方需分别向其下属公司出具增值税票并由其支付货款（即由实际负责验收商品的下属公司分别结算）。

5、 甲方应依据税法的相关规定，开具合法有效且符合销项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6%增值税发票、□13%增值税发票、□普通发票、□其它 ）。

1. 甲方每月应定期打印供应链提供的当期结算单据并按实际经营的商品名称开具税票内容，原则上应在乙方付款日前5个工作日提供发票和盖章确认结算单及相关协议，月结供应商最迟不能超过当月20日，因甲方原因延迟交发票的则顺延至下月支付。甲方的发票金额或其它的书面文件与乙方验收单不一致的，以该验收单金额为准。甲方开具发票后，应将发票直接交于乙方财务部门，其它任何人员均无权接收。双方约定乙方货款结算地为：□深圳总部 □关联公司结算地

7、 双方约定根据甲方提供商品的实际结算金额（送货金额减去退货和调价），乙方扣除甲方应缴费用后结算。

8、 双方约定，甲方送货后，双方同意唯一付款时间方式为：

（1）双月结 (2)月结 （3）半月结

9、 甲方确认的付款资料应用于所有付款之目的，若需修改甲方在乙方合法的付款资料信息，甲方应以乙方提供的《供应商的修改结算资料通知书》并加盖公章、财务章、法人章后通知乙方，乙方核实后给予修改。供应商付款信息：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编号 |  | 开户行 |  |
| 供应商名称 |  | 银行账号 |  |

10、甲方除以现金或支票直接缴付各类费用外，还明确授权乙方可在结算甲方货款时根据本合同及本合同附件、各种临时协议（包含口头协议）中约定的甲方应付的费用直接予以抵扣，而不论该抵扣是否因退货、违约金、折扣、服务费和其它费用而产生。

11、甲方同意在乙方每月支付货款后对前期双方往来帐务的明细视为已经确认，放弃对前期往来的异议和追究权利。

12、双方约定的付款时间方式为双月结和月结，则乙方每月付款时间为15日至25日。

**第三条：奖励政策**

1、 甲方在喷绘人人乐新店所需的广告时，喷绘完后应按做简易包装，因打包不当或包装遗落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甲方负责将制作的喷绘发送往乙方指定地点： ，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确认，在交货地点是分店的情况下，为了方便甲方，应甲方的要求，乙方同意为甲方提供从配送中心至分店的运输服务，甲方同意就乙方提供的该等运输服务支付运输服务费用。在此情况下，订单上的送货地点可调整为公司的配送中心。上述乙方配送中心提供对配送分店的货物按实际配送额收取甲方 %的运输服务费。乙方有权在书面通知供应商后，在供应商订单单价中直接抵扣运输服务费用。

2、 为更好的维护甲乙双方合作利益，甲方承诺进货净额达到500元/月给予乙方进货净额 %作为与乙方的合作返利。

3、 鉴于乙方为甲方提供了商品售后服务，甲方按照 元/（店、区域）/（月、年）承担商品售后服务费。

**第四条：违约责任**

1. 甲方喷绘人人乐店面广告喷绘期间应严格保守乙方提供的价格信息、商品图片、促销信息等商业机密，如因甲方责任泄露机密，甲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承担乙方全部经济损失,并且乙方有权利单方面终止合同。
2. 甲方不能按订单要求如期供货或货量不足的，甲方承诺误期每天支付人民币壹千元（1000元）的违约金。
3. 甲方给乙方所供的广告喷绘不得以任何借口转包第三方制作，因引起的质量问题造成乙方经济、信誉上的损失，甲方同意支付最少人民币10000元违约金。
4. 甲方承诺对所供商品的质量全面负责。如因甲方商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他人的人身或财产损害，第三方要求赔偿或发生诉讼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5. 甲方所提供商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2天内来人解决，否则乙方有权拒付货款或甲方支付乙方500—5000元违约金。
6.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不真实、不安全或由于甲方商品属于假冒伪劣或不符合环保、卫生标准，被工商、物价、税务、质检等职能部门查处，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7. 根据市场规律，当出现比甲方合作条件更加优惠的第三方时，乙方有义务知会甲方，如甲方在收到乙方知会后一周内，不能提供第三方同等的合作条件，乙方有权选择其它供货渠道，并终止本合同。
8. 为确保甲方提供广告喷绘商品和服务的质量，甲方应于合同生效一周内交纳 元（大写人民币： 元 ）作为商品质量保证金或在第一次结算时从货款中扣除。在甲乙双方合作过程中，甲方未违反合同规定，并在终止合作六个月内无质量投诉及无遗留事项，则乙方在合作终止六个月后将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给甲方，但如发生问题甲方则同意乙方扣除相应金额的保证金。
9. 若甲方发生以上违约事项, 甲方除依约定承担违约金责任外还应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乙方有权视情节终止合同, 同时有权直接从货款或质保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甲方因违约质保金遭乙方扣除的应在五日内向乙方缴足。

10、甲方应当确保所提供的各种证件、发票、印章符合国家规定并真实有效，如甲方有提供虚假证件、发票、印章等行为，即视为严重违约，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至少10000元/次，如果甲方上述行为使乙方受到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被执法部门处罚等，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也一并由甲方承担，同时乙方并有权解除合同。

**第五条：制版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保密**

1. 甲方确认，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内，其可能获得乙方公司的保密信息。除非另有约定，甲方同意保密并不使用或泄露，且也不得允许第三方使用或泄露。甲方应尽最大努力保密并避免泄漏或不正当使用乙方的保密信息。
2. 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或转让乙方指定且带有乙方LOGO的商品给其它第三方。

**第七条：通知及送达**

乙方按本合同发出的订单、退货单、索赔函等所有通知可根据以下地址交付给甲方，如甲方变更以下地址，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甲方收件人： 乙方收件人：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联系人: 传真： 联系人： 传真：

电话： 电话：

E-MAIL： E-MAIL：

乙方若以直接送达方式传送上述通知，则以签收视为送达；若以邮寄形式传送，则以乙方投出邮件之日为送达之日；若以传真、E-MAIL形式传送，则以通知进入甲方指定接收系统之日为送达之日。

**第八条：其它条款约定**

1、 甲乙双方均反对索贿、行贿及其它不正当交易行为。甲方承诺，不向乙方人员提供赠送礼品、现金、样品、餐饮等任何形式的利益。若甲方被发现以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及其他不正当方式给予乙方工作人员任何利益，乙方将立即停止与其的商业合作关系或订单，并向有关执法部门举报。如甲方一旦有上述行为则系严重违约，如有证据显示，则需支付乙方不低于合同有效期内供货总额的10%（最低20000元）的违约金。

如有乙方工作人员要求甲方给付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甲方有义务向乙方书面检举，并提供相关证据。对甲方的检举，乙方应给予保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直至送交司法机关。甲方的检举信寄至：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人人乐商业集团监察部。

2、 一方向另一方收取货款或者其它费用及款项的，应向对方开具发票或收据（收据仅指代收费用部分和违约金）。

3、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鉴于本合同的实际履行地为各下属公司，现双方特别约定，如双方发生争议以实际的履行地法院分别管辖。

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5、 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经双方确认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期限届满，如甲方欲继续合作，享有续约的优先权利。如果甲方在期满后将不再合作，应在期满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未能通知乙方的，应向乙方承担5000元违约金。

7、 双方其他约定事项： 。

**第九条：乙方提供商品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品名称** | **商品规格** | **包装规格** | **材料** | **单位** | **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甲方：（盖章） 乙方：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日期：

**本合同乙方关联公司：**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漳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厦门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九江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编号：

**反商业贿赂协议**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均反对索贿、行贿及其它不正当交易行为。甲方承诺不进行以下违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 向乙方雇员支付餐饮、娱乐、旅游费用；
2. 向乙方雇员馈赠物品、有价票券、现金或其他有价物以及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及其他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回扣、好处费、以各种名义送钱送卡送物等）；
3. 向乙方雇员提供非正常的商品特殊折扣或严重偏离市场价格的商品；
4. 向乙方雇员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5. 与乙方雇员之间有金钱等有价物品往来，包括任何形式的借贷关系，如有发生视为商业贿赂并追究违约责任；
6. 乙方雇员结婚、小孩满月、生日、乔迁等任何宴请，甲方有参与并馈赠礼金等有价物，如有发生视为商业贿赂并追究违约责任；
7. 与乙方雇员之间存在任何形式的私下买卖提货卡行为；
8. 聘请乙方雇员进行兼职或要求乙方雇员提供额外帮助并给付礼品或好处费的；
9. 与乙方雇员及相关人员的配偶、子女、亲属开展业务活动，谋取不正当利益。

就共同的内控安排，甲乙双方商定为：

1. 甲方雇员不得向乙方雇员邀约、组织参与任何形式的博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牌局、麻将、抽奖活动、赌球等；
2. 向乙方支付的各种款必须通过乙方财务中心或分店财务部来完成；
3. 不向各自的竞争对手披露销售相关数据及合同文本等机密信息；
4. 任何违规行为应立即书面向对方检举，并提供相关证据。收到举报的一方应给予保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直至送交司法机关；
5. 甲方涉嫌廉政违规经乙方通知，超过5个工作日未来我司配合说明情况的，我司视为甲方默认违规且愿意按照合同约定承担责任赔偿；
6. 甲方能够主动且积极检举乙方雇员的索要、收受馈赠等廉政违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回扣、好处费、礼品/物品等），并提供真实有效证据配合乙方调查的，可减轻或免于责任追究；
7. 乙方雇员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或物品，没有乙方正式收讫单或公章的，甲方可以拒绝并向乙方监察部门投诉。

向乙方递交的检举信寄至：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监察部或网址：http://www.renrenle.cn

乙方接受检举邮箱：rrllzxx\_110@sina.com

乙方接受检举的电话：0755－86058100 0755-26093395

乙方接受检举的传真：0755－26093395

违约责任：

甲方自身及其雇员亲自或透过第三方从事本合同所禁止的行为，则乙方有权立即终止双方的商业合作，与此同时，甲方还应按合作期间已经发生的业务总额0.2%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不少于5000元-50000元/次（物品、消费最低不少于5000元/次违约金，涉及钱财、购物卡不论价值大小最低不少于50000元违约金）。如二次出现此类违规则按2倍支付违约金，以此类推，直至解除双方合作关系。

若甲方被发现以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及其他不正当方式给予乙方工作人员任何利益，乙方将立即停止与其的商业合作关系或订单，并向有关执法部门举报。如甲方一旦有上述行为则系严重违约，如有证据显示，甲方则需每次按以上违约条款进行处理。如有乙方工作人员要求甲方给付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甲方有义务向乙方书面检举，并提供相关证据。对甲方的检举，乙方应给予严格保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直至送交司法机关。

本协议是双方对《广告喷绘类材料采购合同》的补充，与双方《广告喷绘类材料采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1. 封面32

2. 投标函33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35

4. 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36

5. 营业执照复印件37

6. 制造商授权书38

7. 资质证书复印件39

8. 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40

9.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41

10. 技术支持资料42

11.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43

12. 近二年内合作的类似项目的合同复印件44

13.其他资料45

14.分项报价表46

15.商务和技术偏差表47

16. 投标保证金汇款回执48

设备采购招标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 年 月 日

投标函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设备采购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分项报价表”所填写的单价提供招标设备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投标保证金汇款回执；

（4）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5）分项报价表；

（6）资格审查资料；

（7）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8）技术支持资料；

（9）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 “投标人须知”第 1.3.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保证该项目由本单位承包，不接受他人挂靠、不转包、不非法分包，不相互串通投标报价，如有违法，愿依法追究责任。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设备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 （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 (签字)

身份证号: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

制造商授权书

资质证书复印件

（加盖公章）

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加盖公章）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技术支持资料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近二年内合作的类似项目的合同复印件（详细条款可略）

其他资料

分项报价表

（格式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 偏差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如全部满足要求时，可不交此表。

（格式见附件“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投标保证金汇款回执